

# 新竹縣 109 年度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聯繫會報

##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9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三)15 時

二、地點：本府 B 棟 6 樓第 1 會議室

三、主席：湯副處長紹堂

紀錄：陳婉萍

四、出(列)席人員：如簽到簿

五、主席致詞：略

六、上次會議辦理情形：洽悉。

七、社會處工作報告(如會議資料)

八、志願服務推展成果分享：

說明：如會議資料

(一) 第 122 隊:新竹縣新埔鹿鳴祥和志工隊

報告人：湯雅鈴

(二) 第 130 隊：愛鄰服務志工隊

報告人：范馨文

決議:本次感謝兩隊志工隊分享各自志工隊特色暨成果展現；希望藉由成果分享方式讓志工團隊互相觀摩學習及凝聚志工服務忱。

九、工作提醒暨配合事項：

(一)工作提醒：

說明：如會議資料。

決議:有鑑於遠見及天下雜誌，每年將針對各縣市政府競爭力有關志願服務成果之調查，為不讓本縣辛苦的志工努力白費；請各志工隊務必協助於每半年自行查核檢視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系統內資料準確度,並於每年 7 月 5 日及隔年 1 月 5 日前於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報送，期使本縣志願服務成果能更真實完整呈現。

(二) 配合事項：

案由 1:為瞭解本縣社福類志工隊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場次需求，辦理需求調查。

說明:

(1)教育訓練調查表(如附件 1)。

(2)請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前回覆；如下擇一方式回覆:

傳真:03-5528645 或 E-mail [20044722@hchg.gov.tw](mailto:20044722@hchg.gov.tw)

(3)請至新竹縣政府社會處/公告訊息 /志工訊息下載表單，網址如下:

(<https://social.hsinchu.gov.tw/News.aspx?n=185&sms=8611> )

決議:考量明年(110)教育訓練課程場次能符合實際所需，維持原先基礎訓練 3 場次及特殊訓練 3 場次不變下，請各志工隊協助依限填覆此需求表以利彙整；期使志工教育訓練場次能完善利用。

案由 2 :為辦理 110 年度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執行社會福利績效志願服務制度組實地考核作業，請各志工隊協填妥社福類志願服務業務基本資料表。

說明:

(1) 志願服務業務基本資料表(如附件 2)。

(2)請於 110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三)前回覆電子檔及紙本(含佐證資料)送至社會處社會行政科。電子檔請寄至社會處社會行政科信箱(E-mail :[376440000a1521@hchg.gov.tw](mailto:376440000a1521@hchg.gov.tw))。

(3)表單下載請至新竹縣政府社會處/公告訊息/志工訊息。網址如下:

(<https://social.hsinchu.gov.tw/News.aspx?n=185&sms=8611> )

決議: 請各志工隊依期限協助完成志願服務業務基本資料表及提供佐證資料；以利本處彙整 108 年至 109 年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成果，作為 110 年度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執行社會福利績效志願服務制度地考核作業之成果資料呈現。

十、主席結論：

(一)藉由本會議及成果分享互相觀摩學習；讓各志工隊對於志願服務業務能更加了解及掌握，並對於不足之處進而提升與精進。

(二)社福類志工隊志願服務業務是由本府社會處為主管及彙整，惟仍須仰賴結合各志工隊之志願服務推動，包括推動高齡志工，鼓勵長者參與志願服務，結合青年志工參與社會福利服務，志願服務工作帶動社會融合，展現多元志工的服務等。

(三)請各志工隊配合期限內填覆完成上述教育訓練需求調查表(附件1)暨社福類志願服務業務基本資料表(附件2),俾使110年度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執行社會福利績效志願服務制度組實地考核作業完整呈現順利完成。

十一、散會：16時30分。

附件 1

110 年度「志願服務教育訓練需求調查表」

單位(志工隊)名稱:

項目	基礎訓練	特殊訓練
人數(上課需求)		
場次需求		

聯絡人姓名 \_\_\_\_\_

聯絡人電話 \_\_\_\_\_

聯絡人電子郵件 \_\_\_\_\_

※1. 請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 前回覆，傳真 03-5528645 或 [e-mail 至](mailto:2004722@hchg.gov.tw)

[2004722@hchg.gov.tw](mailto:2004722@hchg.gov.tw)

2. 請至新竹縣政府社會處/公告訊息下 載表單。網址如下:

<https://social.hsinchu.gov.tw/News.aspx?n=185&sms=8611>

3. 本案承辦人陳婉萍小姐(電話 03-5518101#3119)

附件 2

新竹縣辦理志願服務業務基本資料表

項 目	年度別 增減率	年 度 別				備 註
		108	增減率(%)	109	增減率(%)	
志工(團)隊名稱						
志 工 人 數	合計					
	男					
	女					
	65歲以上 志工					
志願服務紀錄冊領冊數						
*志工投保人數						
總服務人次						
總服務時數						
表揚獎勵人次						限縣(市)級 以上單位受 表揚志工數。
領有志願服務榮譽卡 人數						
教 育 訓 練	基礎訓練	人次				
		時數				
	特殊訓練	人次				
		時數				
	其他訓練	人次				
		時數				

※填表說明：增減率=(當年度-前一年度)/前一年度

※志工投保人數：煩請提供佐證資料。

1. 高齡志工團隊(指 65 歲以上志工占該團隊人數 50%以上者) 高齡志工人數成長情形:

108 年高齡志工人數\_\_\_\_\_

109 年高齡志工人數\_\_\_\_\_

2. 志工保險：請提供佐證資料。

(1) 108 年志工保險投保人數:

志工保險：截至 108 年 12 月底志願服務人員\_\_\_\_\_

人 (A)，其中被保險者\_\_\_\_\_人 (B)，

保險公司名稱：

保障內容：

每人每年保費：

計算： $(B \div A) * 100 = \underline{\hspace{2cm}}\%$

(2)109 年志工保險投保人數:

志工保險：截至 109 年 12 月底志願服務人員\_\_\_人

(A)，其中被保險者\_\_\_\_\_人 (B)，

保險公司名稱：

保障內容：

每人每年保費：

計算： $(B \div A) * 100 = \underline{\hspace{2cm}}\%$